

乐清市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  
项目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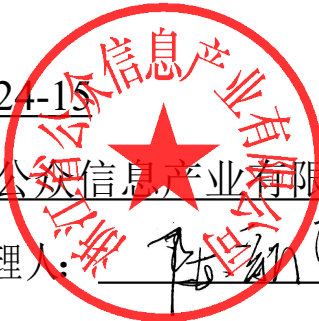
商务报价文件

项目编号：ZJPY-2024-15

投标人：浙江省公众信息产业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：陆国祥 (签字)

2024年09月26日



## 开标一览表

项目名称：乐清市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  
项目编号：ZJPY-2024-15

项目名称	报价内容	投标折扣率	备注
乐清市居家和社区 基本养老服务提升 行动项目	家庭养老床位基本项目	88%	
	居家养老上门服务基本项目	100%	

### 备注：

1、本项目以投标折扣率方式进行报价，投标报价应包括家庭床位建设、居家养老上门服务、家庭养老床位管理系统等，以及项目过程中涉及的上门评估评估、改造设计、全部货物、材料、标准附件、紧固件、备品备件、专用工具、包装、拆除、材料损耗、材料保管、运输、施工、安装、调试、验收、保险、人工费用、机械费用、食宿与交通、施工环境保护、施工后垃圾清理、售后服务、培训费、税费、利润、代理费等完成合同所需的一切本身和不可或缺的所有工作开支、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、责任等各项全部费用。

- ▲投标折扣率报价小于等于 0%或大于 100%或未填写的，作无效标处理。
- 投标折扣率报价保留二位小数（第三位四舍五入）。（例如 99.99%）
- ▲居家养老上门服务基本项目的投标折扣率各投标供应商统一按照 100%填写。
- 结算综合单价=最高综合单价\*投标折扣率，结算综合单价四舍五入取整。
- 不提供此表格的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。

投标供应商全称（盖章）：浙江省公众信息产业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（签字或盖章）：陈新刚

日期：2024 年 09 月 26 日



附件 1: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乐清市民政局）的（乐清市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乐清市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接企业为浙江福康通智慧养老服务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61人，营业收入为2281.7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051.24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浙江福康通智慧养老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 年 9 月 30 日



说明：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、如中标，将在成交公告中将此中小企业声明函予以公示，接受社会监督。